

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
工总承包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另册）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9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50
第六章 招标人提供的资料	5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另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 <u>020-31950206</u> 联系人： <u>吴工</u> 联系地址： <u>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419 号前座自编 1001 房号</u> <u>（仅限办公）</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 号富星商贸大厦西塔 7 楼</u> 联系人： <u>李工</u> 电话： <u>020-87575800-811</u>
1.1.4	项目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1.5	建设地点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所涉及的政府专项验收全部通过，单位工程一次竣工验收合格。
1.3.4	创优要求	1、创优目标 确保获得市级工程优质奖、省级工程优质奖。 2、创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u>见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u>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不补偿 □补偿，补偿标准：/
1.9.1	踏勘	■不组织：自行踏勘。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1.11.1	招标人规定由分包人承担的工作	无
1.11.2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不允许 ■允许，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可以把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但不得再次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 □允许，允许偏离的内容、偏离范围和幅度：_____。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补充公告、答疑纪要、澄清文件等（如有）</u>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u>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提出。</u> <u>形式：投标人疑问通过网上提交。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系统→进入“我的投标”专区→进入“招标答疑”选项→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新增提问”→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适用于投标人）》。</u>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2.2.2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专栏中的“建设工程”的“项目查询”，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答疑纪要或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澄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2.4	最高投标限价	1. 最高投标限价为：33,234,365.74 元，其中：1) 勘察费最高招标限价为：51,000.00 元；2) 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793,416.72 元；3) 绿化迁移费最高招标限价为：261,241.16 元；4) 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为：32,128,707.86 元。 2. 投标人投标报价总价或勘察费投标报价或设计费投标报价或绿化迁移费或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超过上述相应最高投标限价的均为无效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地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 （1）勘察费：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企业自身情况自行报价。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相应条款执行。 （2）设计费：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企业自身情况自行报价。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相应条款执行。 （3）本工程不设未中标单位设计投标经济补偿。 （4）绿化迁移费：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企业自身情况自行报价。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相应条款执行。 （5）建安工程费：由投标人根据发包人要求以及企业自身情况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自行报价。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相应条款执行。 本项目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3.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除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外）。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必须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可由联合体牵头方出具（其中“单位”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牵头方名称）]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牵头方签字或盖章；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投标单位”、“声明企业”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方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1、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 2、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如有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分别密封在不透明的密封袋并作以下标记，其中： 1. “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勘察设计的商务文件”光盘或 U 盘（“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中应包含技术投标文件及经济投标文件内容）应分别在密封袋上写明：（1）招标人名称；（2）“[工程名称]资格审查文件或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或勘察设计的商务文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光盘或U盘”字样；（3）投标人名称：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 “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保密文件”光盘或U盘在光盘或U盘的外表粘贴的标签须体现项目名称，但密封光盘或U盘外包装封套不得出现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 年 月 日 时 分； 具体时间可以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中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进行查询。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公开开标。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递交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时间：202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 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 具体时间、地点可以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中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进行查询。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u>(1) 宣布开标纪律；</u> <u>(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u> <u>(3) 解密完成后，进行唱标，公布：a 投标人名称；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 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专职安全员；e 投标报价；f 工期；g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u> <u>(4) 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设计方案评审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u> <u>(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u> <u>(6) 开标结束。</u>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由招标人在开标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分勘察设计标评审组、施工标评审组，资格评审由施工标评审组负责评审。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u>3 人</u>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u>10%</u>。 具体详见合同约定。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9.2		施工保修期限: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9.3		承包方式:包勘察、包设计、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预算包干费、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 结算方式具体按合同条款规定。 项目在施工阶段,因工程实施环境变化等任何因素引起的设计及施工调整、设计和施工最终造价不得超过概算。 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限额投资。工程变更需经过建设单位审定后方可实施。
9.4		项目的监理、施工图审查、第三方检测工作、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节能评估服务不列入本次招标范围。
9.5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业主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2、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9.6		结算方式: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9.7		建筑安装工程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中标价的建安工程费,具体价格根据初步设计概算审批价进行修正。建筑安装工程费合同修正价=中标价的建安工程费×合同价修正率。合同价修正率=初步设计概算审批价中相应招标范围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100%,若合同价修正率>100%时取值100%。 施工图预算金额不得超过概算审定建安工程费。
10	电子招标投标	☐否 ☒是,具体要求: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按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编制。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及证明文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加盖电子印章(除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外）。招标文件所附格式要求盖章处及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盖章处需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 2、现场提交备用资料 （1）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为储存介质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1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备用光盘或 U 盘应密封在密封袋中，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及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4.1.2。 （2）现场递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投标文件不得加密。光盘或 U 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光盘或 U 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接受现场提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备用光盘或 U 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递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内容为准。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备用光盘或 U 盘，并按递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1	施工实名制	按相关部门最新文件执行。
12	工人工资分账管理	按相关部门最新文件执行。
13	<u>中标公示后中标单位提交投标文件要求</u>	中标候选人公示后 3 天内中标人需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的投标文件打印，投标文件需与中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交的投标文件一致，中标人加盖公章，一正 4 副（加盖公章），合共 5 套投标文件提供给招标人，相关费用由投标人承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担。
14	“百千万工程”	内容：招标人对中标人参与“百千万工程”的具体要求说明与要求： ■具体要求在中标后按照投标承诺和招标人的要求执行。 □具体要求：（由招标人填写）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进行工程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创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3）为本标段监理人或者与本标段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1）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2）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在征得未中标人的同意后可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候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可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系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系统→进入“我的投标”专区→进入“招标答疑”选项→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新增提问”→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2.2.2 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发布，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2.4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

2.2.5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勘察设计商务投标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五部分组成。

3.1.2 资格审查文件

（1）封面[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由牵头方签署、盖章]；

（2）目录；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4）按照招标公告第3条“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所有证明资料；

（5）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3.1.3 勘察设计商务投标文件

（1）封面[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由牵头方签署、盖章]；

（2）目录；

（3）勘察设计投标书（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4）勘察设计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5）企业资信资料（由投标人按照评分表提供，部分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余格式自拟）；

（6）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3.1.4 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暗标）

勘察设计方案中不得出现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也不得通过明标、暗标中包含的相同内容（如报价等）互相印证、辨认投标人身份。

内容包括：

(1) 封面[标明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字样、编制时间]；

(2) 目录；

(3) 勘察设计方案。

3.1.5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

(1) 封面[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由牵头方签署、盖章]；

(2) 目录；

(3) 法人代表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4) 技术标投标书（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承诺书（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7)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及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8)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及企业资信资料（由投标人按照评分表提供，部分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余格式自拟）；

(9)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 《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人员名单》（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1)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3.1.6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

(1) 封面[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由牵头方签署、盖章）]；

(2) 目录；

(3) 经济标投标书（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表；

(5) 《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人员名单》（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方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6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12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最迟不超过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的5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署合同并按要求提供了履约担保后5日内予以退还。~~

~~3.4.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的，将自愿接受：通报批评，记录不良行为，列入黑名单，并暂停企业参加建设单位项目招投标活动一年，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证明材料；—~~

~~—(4)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审查资料应包含按照招标公告第3条“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所有资料。

3.5.2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招标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除勘察设计方案文件外）。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适用于投标人）》。

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必须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可由联合体牵头方出具（其中“单位”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牵头方名称）]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牵头方签字或盖章；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投标单位”、“声明企业”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方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备用光盘或U盘的，或投标人递交的备用光盘或U盘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未在密封处盖章的，或投标人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仅限于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或U盘的，招

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封存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若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本项目招标失败，将依法重新招标。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需在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4.3.5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

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2.2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10 电子招标投标”的规定执行。

5.2.3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加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5.2.4 开标由招标人或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5.2.5 开标细则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

(3) 解密完成后，进行唱标，公布：a 投标人名称；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 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专职安全员；e 投标报价；f 工期；g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4) 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设计方案评审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5.3.1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电子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5.3.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分勘察设标评审组、施工标评审组。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件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6.4 评标过程的保密

6.4.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6.4.2 在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4.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7.2.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2.2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电子文件（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7.2.3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通知

7.3.1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自行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下载中标通知书，同时招标人将中标结果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开发布。中标人须对其投标文件真实性负责，并准备投标文件涉及的所有原件待查，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或原件不齐或与原件不符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7.3.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颁发，并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牵头方牵头办理。履约保函的担保期限为履约担保之日起至合同工程经结算审定部门结算审定完成并移交工程档案后止。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3 中标人在按投标须知前附表 7.4.1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境内注册的银行开具。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其他

11.1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所有资料,若存在虚假材料,一经发现或被投诉,经确认证实后,招标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上报给相关主管部门予以通报。

11.2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效,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的投标。

附件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本项目招标人：

本人就参与_____项目的评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人严格遵守评标场所管理规定，服从评标场所现场管理。本人完全知悉并自愿在评审过程中通过电子手写签名板产生电子形式的签名，并认同由此方式产生的签名与本人手写、电子签名具有同等效力；本人使用该签名所签署的评标（审）材料及内容均为本人充分理解并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二、在本项目评标开始前，本人不存在以下需要向招标人提出回避的情形：（一）接收到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授意本人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电话、短信、微信等；（二）私下接触本项目投标人；（三）收受本项目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四）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回避情形。

三、本人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不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透露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不透露对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参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本项目评标过程中，本人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或者其他人员发表带有倾向性、误导性的言论或者暗示性的意见建议。

四、评标结束后，如果本项目需要复核或者存在异议的，本人理解招标人将暂缓支付评审酬劳。本人保证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配合招标人进行复核或者异议处理工作，也保证在规定时间内配合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项目评审情况进行的调查。如果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将主动改正错误，配合招标人挽回损失。

五、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处理本项目投诉、信访或者举报时，经调查后确认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接受招标人不支付本项目评审酬劳、将本人列入招标人评标专家回避名单等相关处理措施，本人也接受本项目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人进行的处理。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内容，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声明人：（签名）_____

附件二：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 递交情况	投标文件解密 情况	投标 总工 期	质量 标准	项目负 责人	设计负 责人	专职 安全 员	投标总报价（人民 币：元）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投标下浮率 （%）			投标人 代表签 名	备注
										勘 察 费	设计 费	绿化 迁移 费	建 安 工 程 费	设 计 费	绿 化 迁 移 费	建 安 工 程 费		

招标代理：

招标人代表：

交易中心见证人：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中标候选人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分相等时，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以勘察设计文件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以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通过记名投票方式依次确定投标人的排序。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项目负责人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及与网上投标登记时一致，投标文件所列项目负责人与网上投标登记时一致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还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技术标投标书》、《投标承诺书》、《投标函》、《经济标投标书》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第七章“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格式”格式 1、格式 2、格式 3）要求填写，按规定盖章签署，没有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第七章“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格式”格式 1）要求填写，按规定盖章签署，没有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联合体投标人	若为联合体投标，则需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方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每一项费用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需同时填报设计费投标下浮率
		参与编制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有《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人员名单》和《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串通投标情形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的规定为准)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评审标准详见资格审查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项规定
		投标总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施工保修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2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合法合规性	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其他	投标人不存在第三章第3.1.3、3.1.4项情形的
2.1.4 (1)	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	暗标形式	未发现投标人在勘察设计方案内标注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或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的；不存在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情形
		抄袭行为	未发现存在互相雷同和串通投标情形的(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合法合规性	未发现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
2.1.4 (2)	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	《勘察设计投标书》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第七章“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按规定盖章签署，没有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

		认的情形
	没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偏差	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没有出现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偏差（或出现偏差时已同意书面撤回偏差）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及权重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总分权重分配： 勘察设计部分得分×勘察设计部分得分总权重（30%）+ 施工部分得分×施工部分得分总权重（70%） 其中勘察设计部分得分（满分 100 分）= 勘察设计技术方案投标文件得分×（权重 70%）+ 勘察设计商务投标文件得分×（权重 30%）。 其中施工部分得分（满分 100 分）=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得分×（权重 40%）+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部分得分×（权重 60%）。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在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勘察设计文件有效性审查且经算术校核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位于[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90%，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超过 5 家时，在经算术校核的位于[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90%，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在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勘察设计文件有效性审查且经算术校核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位于[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90%，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少于 5 家（含 5 家）时，直接取区间中经算术校核的总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若在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勘察设计文件有效性审查且经算术校核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中，没有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位于[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90%，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区间，则以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90%作为评标参考价，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2.2.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部分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1）	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标准	见附表 2《勘察设计方案评分表》

2.2.4（2）		勘察设计商务评分标准	见附表 3《勘察设计商务评分表》
2.2.4（3）	工程 总承 包实 施方 案评 分标 准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	见附表 4《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分表》技术部分
2.2.4（4）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部分	<u>当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最多扣 100 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u> <u>经济标评分的投标报价特指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不包含勘察费、设计费、绿化迁移费。</u>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总分相等时，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以勘察设计方案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以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通过记名投票方式依次确定投标人的排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1）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暗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2）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及权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勘察设计方案文件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勘察设计商务文件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分勘察设计标评审组、施工标评审组。勘察设计标评审组评委负责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暗标）、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有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施工标评审组评委负责初步评审（含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及响应性评审）、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及

评审汇总。勘察设计标评审组评委与施工标评审组评委同时进行评审。

3.1 初步评审（含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由施工标评审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款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1.2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2.1.2、2.1.3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应先公开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或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投标企业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报发证部门。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拒绝其投标。

特别声明：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对同一报价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的；
- （5）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
- （6）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报价。

3.1.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如果下浮率与最高投标限价乘积不等于投标报价时，以下浮率为准修正投标报价（下浮率有明显的数量级错误的除外，此时应修正下浮率）；

（4）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计算并修正；

（5）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3.2 勘察设计文件有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由勘察设计标评审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3.2.1 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本部分评审为暗标评审：

3.2.1.1 评委进行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全部符合本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1）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2.1.2 勘察设计方案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 2《勘察设计方案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勘察设计方案有效性审查的勘察设计方案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将所有评委的评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计算各有效勘察设计方案得分，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2 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有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

3.2.2.1 评委对通过了勘察设计方案评审的勘察设计商务文件进行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全部符合本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2）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2.2.2 勘察设计商务文件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勘察设计商务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有效性审查的勘察设计商务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将所有评委的评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计算各有效勘察设计商务文件得分，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3 勘察设计标评审组评标委员会通过交易平台评标系统揭晓投标人身份，汇总投标人勘察设计文件得分，编写、签署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3.2.4 勘察设计标评审组评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勘察设计文件评标报告后即告解散。

3.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由施工标评审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详细评审：施工标评审组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 4《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评分，随后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2.4（4）项规定计算得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部分得分，最终评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4 评审汇总（由施工标评审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3.4.1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总分权重分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4.2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总分权重分配：勘察设计部分得分×勘察设计部分得分总权重（30%）+施工部分得分×施工部分得分总权重（70%）”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只有通过初步评审、勘察设计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方可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施工标评审组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在投标文件有效的投标人中，向招标人推荐前 3 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3.4.3 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

败，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两人以上（含两人）的成员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5.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的依据。

3.5.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5.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将按照响应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6 评标结果

3.6.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6.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6.3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其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4. 评标表格

见附表。

5. 否决性条款（详见附件：否决性条款汇总）

附件：否决性条款汇总

否决性条款汇总

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将投标文件的否决性条款单列，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与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不一致的，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为准。如招标文件补遗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招标人应当重新单列完整的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并发给所有投标人。

否决性条款是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不予受理投标或者作无效标以及不合格标处理等否定投标文件效力的条款。

一、若出现以下情况，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其投标文件：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投标文件的。

二、若出现不符合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有效性审查中的评审因素，当无效标处理。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须审查的资料			
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企业资质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香港企业提供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证明资料扫描件。			
2	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兼任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必须是联合体中对应分工成员的正式员工，并且不得兼任。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适用于联合体投标人，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	按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二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3	拟派主要负责人资格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1、项目负责人（兼任施工负责人）使用有效期内的注册建造师证书扫描件（注：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存在差异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各省规定的查询渠道查询持证人注册建造师注册信息，注册信息与投标文件所附电子证书一致的，上述情形不影响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2、项目负责人（兼任施工负责人）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扫描件。 3、设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4、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扫描件。			
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主办方）完成过的类似工程业绩符合公告要求	类似工程业绩按招标公告第 3.4 点要求提供审查资料			
5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6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香港企业的，需持有在香港进行商业登记的证明文书。	营业执照扫描件。香港企业提供在香港进行商业登记的证明文书扫描件。			
7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的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			
8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声明			
9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按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10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设计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息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企业信息库内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企业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投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内的企业和人员信息			
结论					

注：1. 每一项目符合有效的记“通过”无效的记“不通过”，全部审查项目均为有效的，结论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 资格审查资料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4.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2

勘察设计方案文件评分表

序号	项 目	分值分配	内 容	得分
一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	10	整个设计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内容全面，设计总说明书文字表达清楚、思路清晰、重点和难点突出。 优（8，10]分，良（6，8]分，中（3，6]分，差（0，3]分，无不得分。	
二	设计方案及勘察大纲	80	1、正确理解并执行规划建设意图，与周边路网、管网规划协调一致；对区域内路网的交通组织完善合理，总体思路清晰；路线平、纵、横等设计科学合理； 优（8，10]分，良（6，8]分，中（3，6]分，差（0，3]分，无不得分。	
			2、交叉节点功能定位合理；平、纵、横等设计指标符合规范且标准较高，技术措施优良。 优（8，10]分，良（6，8]分，中（3，6]分，差（0，3]分，无不得分。	
			3、方案合理，满足安全性、经济性、工艺可行、有所创新、造型优美；各构件体量比例恰当、景观与功能协调统一。 优（8，10]分，良（6，8]分，中（3，6]分，差（0，3]分，无不得分。	
			4、路基路面、不良地基处理等基础工程的设计安全、合理、经济且能满足工期的要求。 优（4，5]分，良（3，4]分，中（2，3]分，差（0，2]分，无不得分。	
			5、道路公用设施（绿化照明、行人设施、道路元素等）设计科学合理、处理得当、特点鲜明。 优（4，5]分，良（3，4]分，中（2，3]分，差（0，2]分，无不得分。	
			6、综合管线的布置形式系统、合理、经济、实用；各类管线方案详实；排水设计结合现状及规划污水处理需求，综合考虑近远期结合的要求，方案合理、可行。 优（8，10]分，良（6，8]分，中（3，6]分，差（0，3]分，无不得分。	
			7、对现状管线摸查、论述清晰，管线迁改方案合理、可行。 优（8，10]分，良（6，8]分，中（3，6]分，差（0，3]分，无不得分。	
			8、施工期间交通组织方案切合实际、可行。 优（4，5]分，良（3，4]分，中（2，3]分，差（0，2]分，无不得分。	

			9、工程建设的重点、难点分析透彻，解决措施合理。 优（8，10]分，良（6，8]分，中（3，6]分，差（0，3]分，无不得分。	
			10、勘察方案合理可行，勘察的重点、难点理解准确，建议合理可行；勘察工作流程规范，工期进度计划合理可行。 优（4，5]分，良（3，4]分，中（2，3]分，差（0，2]分，无不得分。	
三	投资控制	10	1、工程总投资合理，节约工程总投资的措施及理由合理、可信、可行。 优得（4.5-5]分，良得（4-4.5]分，一般得[3-4]分，未提供得 0 分。	
			2、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达到相应的深度要求，编制质量高。 优得（4.5-5]分，良得（4-4.5]分，一般得[3-4]分，未提供得 0 分。	
总计		100		

注：1、评分区间中，“[”指包含本数，“)”指不包含本数。

2、本表按百分制评分，所有评委分数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附表 3

勘察设计商务文件评分表

分部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勘察设计商务部分	一、设计机构实力 (50 分)	类似项目业绩	15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 (若为联合体, 指提供设计负责人的一方) 完成过的设计类似业绩, 每项得 5 分, 本项最高得 15 分。
		设计业绩获奖	20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 (若为联合体, 指提供设计负责人的一方) 承接的市政道路工程设计项目: (1) 国家级奖项, 每项得 5 分; (2) 省级奖项, 每项得 3 分; (3) 市级 (含副省级) 奖项, 每项得 1 分。 注: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20 分。对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取一次, 不累计计算。
		工程研发能力	15	投标人 (若为联合体, 指提供设计负责人的一方) 获得过科学技术进步奖或科技进步奖或科学技术等科学技术类奖项: (1) 获得过国家级的, 每项得 5 分; (2) 获得过省级的, 每项得 3 分; (3) 获得过市级 (含副省级) 的, 每项得 1 分; 注: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15 分。对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取一次, 不累计计算。
	二、勘察 设计团队 (50 分)	人员配备及技术 水平	50	1、设计团队, 由投标人 (若为联合体, 指提供设计负责人的一方) 提供, 本小项最高得 42 分: (1) 设计负责人 (最高得 10 分): 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证书的, 得 10 分; (2) 道路专业设计负责人 (最高得 8 分): 具有市政路桥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职称的得 4 分; 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证书的得 4 分; (3)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最高得 8 分): 具有给排水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职称的得 4 分; 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证书的得 4 分; (4)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 (最高得 8 分): 具有电气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职称的得 4 分; 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证书的得 4 分; (5) 工程造价专业负责人 (最高得 8 分): 具有工程造价类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职称的得 4 分; 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原注册造价工程师自动划分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且在有

分部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效期内的得 4 分。 2、勘察团队，由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中承担勘察任务的任一方）提供，本小项最高得 8 分： 勘察负责人：具有勘察或岩土相关专高级（或以上）职称的，得 4 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证书的，得 4 分。
合计			100	

备注：

1、类似项目业绩：

1.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中承担设计任务的一方）的设计类似业绩是指投资额大于或等于 2000 万元的市政道路工程设计业绩，须同时提供①合同文本、②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或免招标证明文件）、③初步设计批文或施工图审查证明或有经业主确认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扫描件。完成时间以提供的初步设计审查证明或施工图审查证明或有经业主确认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为准，业绩金额以合同或初步设计批复显示金额为准。

1.2 工程总承包业绩使用规则：若由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的工程总承包单位牵头方或主办方同时具有施工资质和设计资质的，工程总承包业绩既可当作设计业绩也可当作施工业绩使用，非牵头方的工程总承包的业绩按联合体协议中分工所承担的工作进行认定。

2、设计业绩获奖：

国家级奖项指由住建部颁发的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或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省级奖项指由省级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勘察设计奖；市级奖项指由市级（含副省级）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勘察设计奖。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按最高等级奖项只计算一次，不重复计算。

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清晰扫描件，如颁发单位为行业协会的，还须提供该协会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已登记备案的查询信息截图页（网址：<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奖项时间以获奖证书发证日期为准。

3、工程研发能力：

科学技术进步奖或科技进步奖或科学技术等科学技术类奖项需提供市级（或以上）人民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协会或学会颁发的省级或以上科学技术类奖项扫描件（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和子公司），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若颁发单位是行业协会或学会，须同时提供该颁发单位在“中国社会组织

政务服务平台”网站(<https://chinanpo.mca.gov.cn>)登记的查询结果截图，否则该获奖证书不予认定。以上要求提供的扫描件缺一不可，否则不予计分。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该项目获奖只按其中一个奖项所在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分数，不得重复计算。

4、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

4.1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仅指注册在本公司人员，不含子公司人员，如投标申请人为集团公司，则不含集团下属子公司。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能兼任，不重复计算得分。

4.2 人员须对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扫描件。同一人有多个职称证书，按最高等级职称计算一次得分。注册造价工程师是指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原注册造价工程师自动划分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详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0号）。

4.3 所有人员应提供近1个月（即2025年4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如部分地区社保证明显示隔月缴费状态，则提供2025年3月的社保证明），由社保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资料清晰扫描件。

5、本评分表中所附所有证明材料均须提供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如因提供资料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上述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6、本表按百分制评分，所有评委分数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附表 4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分表

分部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	一、施工企业实力（36 分）	类似项目业绩	10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方）完成过质量合格且单项工程中标金额大于或等于 2000 万元的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业绩，每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工程获奖	12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方）完成过的市政道路项目获得过的质量奖项： （1）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得 3 分； （2）省级奖项的，每项得 2 分； （3）市级（含副省级）奖项的，每项得 1 分。 本项最高得 12 分。
		工程研发能力	6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方）获得过科学技术进步奖或科技进步奖或科学技术等科学技术类奖项： （1）获得过国家级的，每项得 3 分； （2）获得过省级的，每项得 2 分； （3）获得过市级（含副省级）的，每项得 1 分； 注：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6 分。对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取一次，不累计计算。
		履约信誉	8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方）近五年（2024 年、2023 年、2022 年、2021 年、2020 年）连续获得“A 级纳税人”证书的： （1）连续五年（2020-2024 年度）获得的，得 8 分； （2）连续四年（2021-2024 年度）获得的，得 6 分； （3）连续三年（2022-2024 年度）获得的，得 4 分； （4）连续二年（2023-2024 年度）获得的，得 2 分； （5）仅 2024 年度获得的，得 1 分。 注：本项最高得 8 分。
	二、施工组织设计（44 分）	绿色节能控制措施	6	1、有完善的绿色节能控制措施，在材料消耗、环境保护及建筑废弃物的循序使用、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等方面有合理可行的控制措施，且有承诺使用绿色生产达标企业生产的混凝土。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2、做好建筑垃圾产量预测，有完善的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建议；同时增加旧路改造材料利用率，从源头上减少建筑材料的消耗和建筑垃圾的产生，提高对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明确建

分部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建筑垃圾重复利用率，建立建筑垃圾管理台账，分类收集、贮存和及时清运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混合已分类的建筑垃圾，应当将建筑垃圾的产生量与种类、清运时间、最终去向等信息在施工现场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安全控制措施	6	1、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在典型位置的安全措施先进可靠，对降低施工作业周边的影响有合理可行的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2、根据本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针对项目的特点，从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应急预案等方面提出详细的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质量控制措施	6	1、质量管理水平及保证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2、根据本工程的质量目标，针对项目的特点，从质量保证体系、材料的检测、质量通病的防治等方面提出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进度控制措施	6	1、在保证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前提下，工期计划目标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10 天或以上，工期进度计划逻辑性强、可行、合理，控制措施明确具体，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2、分析准确、措施得当。针对项目特点编制施工总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确保实现工程进度目标。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工程重点及难点分析及措施	6	1、工程重点、难点分析，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2、分析准确、措施得当。针对项目特点编制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及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各类管理方案及措施	8	1、工程报建方案及保证措施、设计施工总承包风险控制措施、实名制管理方案、分包管理方案，优得 4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2、工程报建方案及保证措施切实可行，保证措施具体有效，针对性强；设计施工总承包风险控制措施在建设过程中，总承包商能有效保证业主利益，有效降低业主风险所采取的措施；实名制管理方案完善详细；分包管理方案完整；上述方案优得 4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投资控制	6	1、投资控制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2、建设过程中，能有效保证业主利益，有效降低业主风险所采取的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 0 分。
	三、现场答辩（20 分）	现场答辩	20	投标人委派本项目拟投入项目负责人进行现场答辩： 1.项目负责人对本项目履约能力与履约水平的介绍，介绍时间不超过 8 分钟；介绍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管理人员配备，施工安全、工期及质量管理，对本项目施工重点和难点的分析和应对

分部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措施。 表现优秀得[6, 10]分，良好得(3, 6)分，一般得[0, 3]分。本小项最高得 10 分。 2.项目负责人就本项目接受评标委员会提问并进行回答：表现优秀得[6, 10]分，良好得(3, 6)分，一般得[0, 3]分。本小项最高得 10 分。 3.项目负责人未参加现场答辩，以上两项均为 0 分。
合计			100	

注：

1、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需提供①中标通知书（如为免招标项目无须提供中标通知书，但须提供相应的免招标证明文件）、②施工或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部分）、③竣工验收文件的扫描件并加盖电子签章，中标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或工程总承包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为准。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

工程总承包业绩使用规则：若由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的工程总承包单位牵头方或主办方同时具有施工资质和设计资质的，工程总承包业绩既可当作设计业绩也可当作施工业绩使用，非牵头方的工程总承包的业绩按联合体协议中分工所承担的工作进行认定。

2、工程获奖：

2.1 国家级奖项是指：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省、市级奖项指由省、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奖项，不含技术创新 QC 成果及技术应用奖项。

2.2 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清晰扫描件，如颁发单位为行业协会的，还须提供该协会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已登记备案的查询信息截图页（网址：<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奖项时间以获奖证书发证日期为准。只计算承建项目获奖（包括联合承建），参建项目或子公司获奖不参与计分。同一项目获多个奖项的，奖项按最高等级奖项只计算一次，不重复计算。按要求提供，否则不予计分。

3. 工程研发能力：

科学技术进步奖或科技进步奖或科学技术等科学技术类奖项需提供市级（或以上）人民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协会或学会颁发的省级或以上科学技术类奖项扫描件（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和子公司），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若颁发单位是行业协会或学会，须同时提供该颁发单位在“中国社会组织

政务服务平台”网站(<https://chinanpo.mca.gov.cn>)登记的查询结果截图，否则该获奖证书不予认定。以上要求提供的扫描件缺一不可，否则不予计分。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该项目获奖只按其中一个奖项所在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分数，不得重复计算。

4. 履约信誉：

“A 级纳税人”证书以国家税务总局或省级（含直辖市）税务局官网的“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查询结果为准，须同时提交上述网站查询结果（查询结果不包括子公司、分公司及分支机构）的网页截图和税务机关颁发的证书扫描件。时间以评价年度为准，须含最新评审年度（2024 年度）往前推算。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5、本评分表中所附所有证明材料均须提供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如因提供资料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上述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6、现场答辩：

（1）答辩的顺序：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按开标记录表上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答辩。

（2）答辩人员的要求：投标人在参加讲解时，**应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供一份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核对确认身份后再进行答辩。未能出示前述证明文件的单位不予参加答辩环节。

（3）答辩环节在评标时进行，具体时间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进度而定，每家投标单位答辩总时长不超过 12 分钟。

7、本表按百分制评分，所有评委分数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附表 5

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算术复核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原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 (A)	算术复核后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 (B)	误差率 (r= A-B /A ×100%)

评委签名：

日期：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另册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另册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格式

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企业简介	(本项内容可另附页)									
备注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本表。

第二部分 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投标文件格式

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
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勘察设计商务文件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 1:

勘察设计投标书

工程名称: _____。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投标人的简称)已收到并研究了上述项目的招标文件、合同条件、技术文件等文件。我方已检查和核对了这些文件,未发现他们有错误或其他缺陷。据此,我方愿按这些文件的规定,按照本投标书,包括一并提交的所有文件材料和所附建议书,承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

我方遵守本投标书直至投标有效期满,在该日期前,本投标书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我方承认所附勘察设计文件资料为本投标书的一部分。如果我方投标书含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修正。我方接受你方关于任命争端裁决委员会的建议。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

除非制订正式合同协议书并生效,本投标书以及你方中标通知书,应构成你我双方间具有约束力的合同。

本投标书同时作为法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字、盖章。

格式 2:

勘察设计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任职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或职业资格	计划进场时间	计划退场时间	固定/聘用

注：1、本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管理的实际需要和投标人的自身实际填写，一旦中标，要求全部到位，否则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

2、本表后附相关项目人员的毕业证、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如有）、职称证书、社保等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盖章。

格式 3-1:

企业业绩（设计类似业绩）表

序号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备注

注：如评审有要求，按照评审要求提供，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 3-2

企业获奖（设计项目获奖）情况表

序号	获奖名称	获奖日期	获奖项目名称	颁奖部门

注：如评审有要求，按照评审要求提供，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 4:

投标人认为须提供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第三部分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格式

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
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 1:

技术标投标书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工 程 名 称		
投 标 总 工 期		
质量标准		
施工保修期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委派的技术负责人	姓 名	
委派的专职安全员	姓 名	
委派的设计负责人	姓 名	
法 定 代 表 人 (签字或盖章)		
授 权 委 托 人 (签字或盖章)		
投 标 单 位 (企业公章)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单位”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字、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

投标承诺书

致: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司确认收到贵司提供的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司: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已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_____ 代表我司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司已完全明白和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 并重申以下几点:

1. 我司已详细研究并理解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内容, 同意招标文件的内容, 对招标文件内容和约束无异议, 充分了解了现场条件对可能存在的所有风险都已充分考虑, 我司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承认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 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完成本次招标项目的内容。

2. 我司已充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有关报价方式及变更、结算方式, 我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3.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 120 天内有效;

4. 我司承诺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的, 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5. 我司同意按照贵司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6. 我司如果中标, 我司保证:

6.1 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并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履行我司的全部责任, 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任务。

6.2 保证将我司的资质承包范围不能涵盖或不具备相应能力(该能力须保证进度和质量且须获得发包人认可)的部分专业工程(如果有), 委托获得发包人批准的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实施, 确保项目质量及进度。

6.3 保证所完成的设计将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合同条款的要求。若我司完成的设计文件未能达到发包人(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 我司将无条件根据要求进行修改设计文件, 直至得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认可为止。

6.4 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 若我司未能按投标承诺的工期完成本项目, 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我司承担由于违约解除合同退场造成的对发包人的一切损失。

6.5 保证投标所报的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到职，全过程服务于本项目，在过程中非不可抗力或发包人要求不得更换。我司违反以上承诺的，同意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6 保证所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材料、设备质量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所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与主主要材料、设备质量一致并有良好的配套性。

6.7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如有违反，我司愿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为此负相关的法律责任。

6.8 保证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制订保证民工工资支付的方案及保证措施，否则，我司愿按合同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字、盖章。

投标函

致：_____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已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活动的一切事宜，考虑本企业自身的实力及特点，做出如下承诺：

1、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合同条款和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2、我方承诺对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可靠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承诺不存在侵权的行为，若因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可靠性、准确性以及侵权行为，造成的后果及法律责任，与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无关，我方完全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我方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4、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至投标截止日后 120 日历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自动延至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合同终止日为止。

5、我方的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其中：勘察费为_____元，设计费为_____元，设计费下浮率为_____%，绿化迁移费为_____元，建安工程费为_____元。我方承诺以上报价不低于我方成本价，并且以包括完成本项目招标公告第 2 点所述招标内容和服务范围所包含全部工作的费用。（注：报价以元为单位，下浮率以百分比为单位，报价及下浮率均在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6、我方如果中标，将按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以及我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签订合同。

7、我方完全接受招标人对本项目功能需求和相关建设标准的要求。如果中标，我方保证本工程的投资、工期、质量、安全等控制目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

8、我方拟委派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_____）为项目负责人、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_____）为设计负责人、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_____）为项目技术负责人。我方承诺中标后上述人员及其他我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否则，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中的有关规定给予违约赔偿。

9、我方如果中标，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个日历天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方提交银行履约保函，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个日历天内与贵方签署项目合同。

如我方违背上述承诺，我方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设计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技术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盖章。

格式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任职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或职业资格	计划进场时间	计划退场时间	固定/聘用

注：1、本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管理的实际需要和投标人的自身实际填写，一旦中标，要求全部到位，否则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

2、本表后附相关项目人员的毕业证书、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如有）、职称证书、社保等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盖章。

格式 5: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职称	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
1				
2				
3				
4				
5				
6				
7				
8				
...		...		

备注:

1、投标人应根据本表要求填报相关岗位人员信息（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外），以上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将供各相关单位在履约时比对、查核，投标人也可从本项目实际情况考虑，在本表中增加相关的岗位人员。

2、投标人应填写本表“岗位”栏和相关人员“姓名”、“职称”和“职称证书编号”栏。“职称”栏填“高级”、“中级”、“初级”或“无”；无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的，“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栏填“无”；同时具备职称证书和资格证书的，“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栏填职称证书编号。投标人完整填写相关表格内容后，方可递交投标文件。

3、如评标办法对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管理团队进行评审的，如相同岗位投入人员姓名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中姓名为准；投标人提供的团队人员职称或资格（含证书编号）情况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4、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需满足招标公告要求。其余人员不全或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中标后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补充完善并报发包人审批同意；涉及违约的，还需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盖章。

格式 6: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37号文”），投标人在投标时须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 招标人根据设计文件的要求及37号文的规定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清单项，具体详见第5点“打√”标识。

(1) 投标单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 投标单位对清单中认为需要补充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3) 投标单位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备注栏填上相关说明。

3、 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下述第5点清单，在投标施工组织中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4、 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中标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前专项施工方案应当通过施工总承包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

5、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建设单位	投标单位	备注
一、基坑支护			
(一) 开挖深度超过 3m（含 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 开挖深度虽未超过 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5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0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荷载效应基本组合的设计值，以下简称设计值）10kN/m ²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15kN/m 及以上，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	

（三）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一）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二）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	（ ）	
（三）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 ）	
四、脚手架工程			
（一）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	（ ）	
（二）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	（ ）	
（三）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 ）	
（四）高处作业吊篮。	（ ）	（ ）	
（五）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	（ ）	
（六）异型脚手架工程。	（ ）	（ ）	
五、拆除工程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	（ ）	
六、暗挖工程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七、其它			
（一）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 ）	
（二）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 ）	
（三）人工挖孔桩工程。	（ ）	（ ）	
（四）水下作业工程。	（ ）	（ ）	
（五）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 ）	（ ）	
（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	
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深基坑工程			
开挖深度超过 5m（含 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一）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 ）	

（二）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8m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8m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 ²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20kN/m及以上。	（ ）	（ ）	
（三）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kN及以上。	（ ）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一）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二）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或搭设总高度 200m及以上，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 ）	
四、脚手架工程			
（一）搭设高度 50m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	（ ）	
（二）提升高度在 150m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	（ ）	
（三）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 ）	
五、拆除工程			
（一）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体（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	（ ）	
（二）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 ）	
六、暗挖工程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七、其它			
（一）施工高度 50m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 ）	
（二）跨度 36m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或跨度 60m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 ）	
（三）开挖深度 16m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	（ ）	
（四）水下作业工程。	（ ）	（ ）	
（五）重量 1000kN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 ）	（ ）	
（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	

安全管理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内容，编制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格式自拟）

格式 7:

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负责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字、盖章。

格式 8-1:

企业业绩（类似工程施工业绩）表

项目名称	规模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中标金额 (万元)	业主名称及联系电话	备注

注：如评审有要求，按照评审要求提供，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 8-2:

企业获奖（施工项目获奖）情况表

序号	奖项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备注

注：如评审有要求，按照评审要求提供，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 9:

工程总承包服务方案

注：按照《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分表》评审内容提交，格式自拟。

格式 10:

投标人认为须提供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第四部分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格式

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
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 1:

经济标投标书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1. 其中：勘察费投标报价	小写：_____元 (按招标人提供的勘察费汇总表填报)
2. 其中：设计费投标报价	_____元；投标下浮率：_____ %； 说明：设计费报价=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1-投标下浮率)。
3. 其中：绿化迁移费投标报价	_____元
4. 其中：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	_____元
法 定 代 表 人 (签字或盖章)	
授 权 委 托 人 (签字或盖章)	
投 标 单 位 (盖章)	

注：(1)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单位”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字、盖章。

(2) 投标总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设计费部分投标下浮率如下浮 5.00%，填写“5.00%”。投标报价及投标下浮率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1

勘察费汇总表

序号	分项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地下管线探测费		
2	岩土工程勘察费		
3	勘察费合计		3=1+2

2-1-1 地下管线探测费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最高限价 (元/m ²)	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 (元/m ²)	小计 (元)	备注
1	地下管线探测	19500	m ²	2.4			
2	费用合计						

注：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超过相应的全费用综合最高限价的均为无效标。

2-1-2 岩土工程勘察费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元）	系数	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岩土工程勘察	28	米	150	1			含初勘、详勘
总费用								

注：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超过相应的全费用综合最高限价的均为无效标。

格式 3:

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编制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字、盖章。

格式 4:

投标人认为须提供其他资料，格式自定。